主業團成為監督團之 前是怎樣的?1950的 團章跟現行的有什麼 分別?

從1928年10月2日主業團創立之初,雖然仍在胚胎的階段,主業團已經在本質上存在,正如我們今天所見的一樣:是教會的一部分,由信徒所組成,依照一個聖統制的架構圍繞著一個首長,而第一位首長就是自辦人,聖施禮華,他是一位神父。

2020年11月28日

從1928年10月2日主業團創立之初,雖然仍在胚胎的階段,主業團已經不本質上存在,正如我們今天所見的一樣:是教會的一部分,由信徒所所知知,依照一個聖統制的架構圍繞,而第一位首長就是創辦人會實體自然需要教會的認讓其內,也是一個對學之一,以實上的對學之一,以理解的,而這是可以理解的,因為是的過程,而這是可以理解的,因為是的過程,而這是一個如此新的實。

主業團在被成立為屬人監督團以前 (而屬人監督團的教會法律地位是完 全符合主業團的本質的),教會曾經 批准主業團成為俗世會。這給予了主 業團內的成員,包括司鐸及平信徒, 皆屬於同一個教會實體的認可,並且 賦予一位作為其首長的司鐸某些權力。1950年的團章忠實地反映了主業團的本質,但因該團章需要符合俗世會的形態,它包含了一些不適合主業團在俗神恩的元素。這些元素在主業團成為監督團後就消失了。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zhu-ye-tuan-cheng-wei-jian-du-tuan-zhi-qian-shi-zen-yang-de-1950de-tuan-zhang-gen-xian-xing-de-you-shi-mo-fen-bie/ (2025年10月27日)